

溪湖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簽到表

稱謂	姓名	簽名
校長	吳建賢	吳建賢
教務主任	郭小雙	郭小雙
學務主任	羅純佩	羅純佩
總務主任	黃松彬	黃松彬
輔導主任	林曉毅	林曉毅
主計主任	林妤珊	林妤珊
教學組長	粘淑芬	粘淑芬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吳亭儀	吳亭儀
特殊教育教師	劉燕娥	劉燕娥
特殊教育教師	陳純純	陳純純
特殊教育教師	楊姍樺	楊姍樺
家長代表	林靜姿	林靜姿
普通班教師代表	郭巧芳	郭巧芳
學生代表	林●瑩	林●瑩

彰化縣溪湖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

貳、會議地點：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吳建賢

紀錄：陳純純

伍、主席致詞：感謝大家撥空出席今天的期末特推會。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一：115 年度 2 至 6 月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補助結果。

編號	學生姓名	金額 (每生 2250 元)	所持身心障礙學生證明種類	障礙類別/程度 (請確實填寫)	備註
1	陳○和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 程度：重度	第一類 b117.3、 b122.3
2	何○恩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 程度：中度	第一類 b117.1、 b122.2
3	陳○義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智能障礙 程度：中度	第一類 b117.2
4	陳○辰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多重障礙 程度：智能障礙中度、 身體病弱中度、肢障輕度	第四類 b440.2
5	洪○民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智能障礙 程度：輕度	第一類 b117.1
6	黃○筑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 程度：中度	第一類 b117.2、 b122.2
7	林○茵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智能障礙 程度：中度	第一類 b117.2
8	江○源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智能障礙 程度：輕度	第一類 b16700 b16710

謝○翔	2250	☒ 身心障礙手冊 ☐ 其他_____	類別：視能障礙 程度：中度	第二類、第八類 b210
申請交通補助費用 合 計		20250 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

決議二：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教育階段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結果。

編號	班級	姓名	結果	編號	班級	姓名	結果
1	幼兒園	楊○融	輕度智能	5	五乙	許○瑄	非特生
2	幼兒園	胡○碩	疑似語言				
3	三甲	楊○丞	學習障礙				
4	三丙	林○呈	學習障礙	本次鑑定安置學生共 5 位。			

決議：照案通過。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114 學年度特教年度工作檢討。

【說 明】檢討本學年度特教工作，如[附件一](#)。

【決 議】無異議。

【案由二】：114 學年度融合工作檢討。

【說 明】檢討 114 年度融合工作，如[附件二](#)。

【決 議】無異議。

【案由三】：114 學年度轉銜服務實施計畫檢討。

【說 明】檢討 114 學年度轉銜服務，如[附件三](#)。

【決 議】無異議。

【案由四】：審議 114 學年度資源班、特教班學生、接受特教服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說 明】審議 114 學年度資源班及特教班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如[附件四](#)。

【決 議】無異議。

【案由五】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五)，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資源班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無異議。

【案由六】：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詳如附件六)，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新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決議擬定課程規劃。
- (二)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 (三) 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 一、針對 115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及「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
- 二、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37 節，115 學年度合計開設語文(17 節)、數學領域(19 節)、特殊需求領域(1 節)，共計 37 節，另外有 1 位學生視障巡迴 1 節課。
- 三、本校設有特教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共 40 節。115 學年度開設部定課程 34 節，特殊需求 6 節(社會技巧 1 節、生活管理 2 節、溝通訓練 1 節，功能性動作訓練 2 節)，共計 40 節。
- 四、依彰化縣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府教學字第 1120444630 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彰化縣補充規定(府教學字第 1090254756 號)、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及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135597A 號)。特教班因國語數學跨年級混齡且學習能力大，授課教師負擔過大，且無法兼顧各學生學習狀況，影響學習效果，欲採取分組上課，增加授課時數四節，每位教師超鐘點兩節，不影響學生各領域學習節數。

【決議】無異議。

【案由七】：115 學年度資源班、特教班課程計畫審議。

【說明】（一）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審議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三）審議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

（四）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請教務處協助。

資源班規畫 115 學年度課程均符合課綱規定，分別有一到六年級課程，115 學年度特需課程安排社會技巧課程，訓練學生提升人際互動技巧，總節數均符合三個階段的課綱規定，通過此課程計畫。

視障巡迴及聽障巡迴班，115 學年度安排輔助科技與溝通訓練課程。

特教班 115 學年度有兩個學習階段(三到六年級)的學生，部定課程與特殊需求課程節數皆與部定節數相符，符合課綱規定，合計總節數亦符合兩個階段的課綱規定。每個領域均參考最新版的學習重點調整成符合特殊生需求的學習重點並且將議題融入到學期目標、教學單元中讓學生能夠透過課程學習重大議題的教學精神，通過此課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及交通車司機工作考核項目紀錄。

（[附件七](#)、[附件八](#)）

【說明】此為定期考核，因出勤狀況(助理員和司機)、職前訓練紀錄和填寫服務情形(助理員)需要紀錄到 6/30，因此之後會依實際情況做調整，請委員參閱其他考核內容是否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5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教師助理員服務名單時數初審。

【說明】

115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教師助理員服務名單如下：

三年級陳○煊(智能障礙中度)、三年級楊○仔(智能障礙中度)、

三年級洪○民(智能障礙輕度)、三年級林○茵(智能障礙中度)、

四年級黃○筑(自閉症中度)、四年級何○恩(自閉症中度)、

四年級陳○辰(多重障礙中度)、五年級陳○和(自閉症重度)、

五年級李○浩(腦性麻痺重度)、六年級陳○義(智能障礙中度)。

全部課程 24 小時、早自習 5 小時、中午用餐與午休 7 小時，

需求時數每週合計 36 小時。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115 學年度資源班身心障礙學生助理員申請服務名單時數初審。

【說 明】：115 學年度資源班身心障礙學生助理員服務名單如下：

一年級楊○融(智能障礙輕度)、需求時數每週合計 28 小時。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115 學年度討論編班作業特殊生與導師適性配對會議。

【說 明】：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辦法」第 5 條規定，身障學生就讀之普通班，其班級安排應由學校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依學生個別學習適應需要及校內資源狀況，選擇適當教師擔任班級導師，並以適性原則均衡編入各班，不受常態編班相關規定之限制，教學組說明依據常態編班辦法，督學表示疑似生不參與適性配對，疑似生應參與常態編班作業。

【決 議】由輔導處召開會議，邀請導師出席共商並選任適當教師擔任班級導師。

【案由十二】：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請討論。(附件九)

【說 明】：針對本校資源班與特教班、視障巡迴班、聽障巡迴班之度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請委員審核。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提案一】：卡多利亞班有更換班名之需求，提請討論。

【說 明】卡多利亞班目前班名對特教學生而言不好記也不好寫，而且字數較多也寫不進課本和簿本的封面，希望能更改為”天使班”，簡單易記又好寫。

【決 議】照案通過。

玖、散會

【附件一】

彰化縣溪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工作計畫檢核表

一、特殊教育工作内容與預定辦理月份期末檢核表

項目	工 作 內 容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檢核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之運作	成立特教推行委員會	○												■已執行 □未執行
	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排課與分組	安排整學年度課表										○			■已執行 □未執行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融合教育	特教班學生與普通班學生融合課程		○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特教宣導活動(性別平等講座)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校內特教知能研習			○										■已執行 □未執行
	參與全校性校外教學活動				○									■已執行 □未執行
特教課程實施與調整	擬訂每個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					○							■已執行 □未執行
	召開個別化教育會議與檢討會						○					○		■已執行 □未執行
	依據個別化教育計畫實施評量		○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編撰教材及教具		○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學習環境調整	規劃校園無障礙環境	○											○	■已執行 □未執行
	資源班考試報讀服務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項目	工 作 內 容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親職活動	8/24 迎新活動	○												■已執行 □未執行
	9/11 家長日		○											■已執行 □未執行
	特教班社區教學								○			○		■已執行 □未執行
	親職教育講座									○				■已執行 □未執行
教師與學生支持	申請代收代辦費			○				○						■已執行 □未執行

系統	申請專業團隊服務	○					○					○		■已執行 □未執行
	專業團隊到校服務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申請教師助理員服務						○					○		■已執行 □未執行
	申請身心障礙交通車服務						○					○		■已執行 □未執行
	視障巡迴輔導服務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協助申請幸福餐券				○						○			■已執行 □未執行
	協助申請特教輔具	○		○			○							■已執行 □未執行
	特教志工說故事服務													□已執行 ■未執行
	提供家長及教師特教相關資訊		○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特教學生個案研討				○						○			■已執行 □未執行
鑑定與安置	新個案施測成就、適應量表及認知測驗			○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學障生鑑定			○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六年級轉銜會議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新生輔導會議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六年級轉銜參觀				○						○			■已執行 □未執行
	辦理畢業生轉銜安置與通報											○		■已執行 □未執行
	更新特教通報網資訊		○	○	○	○	○	○	○	○	○	○		■已執行 □未執行

【附件二】

彰化縣溪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融合教育工作計畫期程

實施 期程	活動名稱	實施對象	內容	執行人員	檢核
9 月	入班宣導	9/23(二) 一年甲班師生	「一起玩，好好玩」融合教育宣導	資源班老師、 一甲導師	■已執行 □未執行
		9/30(二) 一年丙班師生	「一起玩，好好玩」融合教育宣導	資源班老師、 一丙導師	■已執行 □未執行
		二年甲班	卡多利亞班融合教育入班特教宣導	特教班老師	■已執行 □未執行
	9/24(三) 校內特教研習	師生及家長	特殊生常見行為問題介入策略之分享 講師：新民國小詹益樑主任	輔導主任、 資源班教師、 特教班老師	■已執行 □未執行
11 月	11/28(五) 二年級校外教學「中央公園」	特教班師生、 全校二年級師生	卡多利亞學生與二年級普通班同學到中央公園校外教學。	學務主任、 特教班老師	■已執行 □未執行
12 月	全校性聖誕節 才藝發表會	全校師生	特教班學生參與全校才藝發表會及表演	全校師生	■已執行 □未執行
1 月	彩色教室期末 餐會	資源班學生、 班上好友	資源班學生邀請一位班上好友，一起到校園野餐並享用美味的餐點，以表資源班學生對好朋友平時協助的感謝。	各班導師、 資源班教師	■已執行 □未執行
2 月	入班宣導	二年甲班	卡多利亞班融合教育入班特教宣導	特教班老師	■已執行 □未執行
3 月	全校運動會	全校師生	特教班學生運動會參與進場及競賽，以增進與普生之互動	全校師生	■已執行 □未執行
6 月	彩色教室期末 融合餐會	資源班學生、 班上好友	資源班學生邀請一位班上的愛心小義工，一起玩桌遊及享用美味的餐點，以表資源班學生對小義工平時協助的感謝。	各班導師、 資源班教師	■已執行 □未執行
	全校畢業典禮	全校師生	參與畢業典禮並上台領獎	全校師生	■已執行 □未執行
	生命教育體驗 活動	本校 3 年級師生	二林喜樂保育院到校進行身障影片宣導，以及視障手杖、乘坐輪椅體驗活動，讓普通班學生體驗身心障礙者生活上的不便之處。	二林喜樂保育院人員、輔導主任、各班導師、特教班教師、資源班教師、	□已執行 ■未執行
9-6 月	融合體育課	二年甲班、卡多利亞班師生	每週二下午體育課融合上課。	二甲體育教師、 特教班老師、 助理人員	■已執行 □未執行

【附件三】

彰化縣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工作檢核表

學校	特教班型及教師數		轉銜需求學生數	
溪湖國小	☒ 資源班 <u>1</u> 班，教師 <u>2</u> 名。 ☒ 特教班 <u>1</u> 班，教師 <u>2</u> 名。 ☐ 不分類巡迴班 <u> </u> 班，教師 <u> </u> 名。 ☐ 校內無特教班型及教師。		新生 <u>2</u> 位、畢業生 <u>3</u> 位 轉出生 <u>1</u> 位、轉入生 <u>1</u> 位 其他轉銜需求學生 <u>16</u> 位 (檢附上列全部服務學生名冊)	
項 目	自我檢核	檢附資料/份 (自行列項)	自我評述 (針對校內辦理之優缺點分析說明)	
評估轉銜服務需求	☒ 有 ☐ 無	認識國中環境	提供升學輔導服務，例如：認識新環境、了解新課程與作息。	
IEP 中定有學生轉銜計畫	☒ 有 ☐ 無	轉銜計畫	六年級學生 IEP 中訂有跨階段轉銜計畫。跨年段學生亦有訂定跨年段轉銜計畫。	
設計轉銜課程	☒ 有 ☐ 無	兩性課程資料	針對畢業生、跨階段學生加強相關需求課程。	
規劃多元轉銜活動	☒ 有 ☐ 無	帶學生參訪國中紀錄	1. 資源班於115/5/13至成功高中轉銜參觀活動，認識校園和資源班課程。	
召開轉銜相關會議	☒ 有 ☐ 無	轉銜會議紀錄	1. 於 115/5/13 邀請成功高中資源班老師召開相關轉銜會議。	
完成特教通報轉銜表及異動	☒ 有 ☐ 無	查核通報網	於 115/6/12 前完成特教通報轉銜表及異動。	
轉學者完成函報縣府備查	☒ 有 ☐ 無	轉銜會議紀錄	1. 協助宋生從彰化溪湖國小轉入台中橋忠國小事宜。 2. 協助林生從彰化湖東國小轉入本校事宜。	
進行轉銜追蹤	☒ 有 ☐ 無	轉銜追蹤紀錄	1. 於 114/10/01 至成功高中追蹤 113 學年度畢業的畢業生。 2. 特教班隨時與溪湖國中老師追蹤 113 學年畢業的畢業生。	
其他 (請依特色自行增列)	(例：另訂有各學年度轉銜服務實施計畫)			
特教承辦人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輔導主任				
校長				

檢核日期：115 年 06 月 03 日

* 本表應由各級學校每學年度末自行填報後留校自存，據以列入特教評鑑時檢核資料。

彰化縣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學生名冊

特教班型	轉銜需求	學生名冊
特教班	新 生 <u>0</u> 位	
	畢業生 <u>0</u> 位	
	轉出生 <u>0</u> 位	
	轉入生 <u>1</u> 位	林○茵
	跨年段需求學生 <u>6</u> 位	二升三：陳○煊、洪○民 楊○仔、林○茵 四升五：陳○和、李○浩
資源班	新 生 <u>2</u> 位	楊○宇、江○源
	畢業生 <u>3</u> 位	楊○濤、林○瑩、劉○嘉
	轉出生 <u>1</u> 位	宋○霖
	轉入生 <u>0</u> 位	
	跨年段需求學生 <u>10</u> 位	二升三：黃○駿、楊○恩 黃○妍、陳○宇 莊○敬、魏○翔 四升五：黃○禹、魏○宇、 楊○運、薛○蕾
普通班 (接受特教服務)	畢業生 <u>0</u> 位	

【附件四】

114 學年度溪湖國小特殊教育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學生	障礙別	安置適切性評估結果			
		適切，留在 原安置。	適切，留在 原安置，但 調整服務	不適切， 轉安置	說明
楊○宇	語言障礙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江○源	智能障礙(輕度)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恩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魏○翔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莊○敬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丞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黃○禹	學習障礙(閱讀、書寫)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魏○宇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薛○蕾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運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慈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陳○瑞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王○尉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莊○昊	智能障礙(輕度)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茵	學習障礙(閱讀、書寫)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李○菱	智能障礙(輕度)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林○瑩	學習障礙(書寫)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劉○嘉	學習障礙(閱讀)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浩	智能障礙(輕度)	✓			安置不分類資源班
楊○仔	智能障礙中度(唐氏症)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陳○煊	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洪○民	智能障礙輕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林○茵	智能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黃○筑	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陳○辰	多重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何○恩	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李○浩	腦性麻痺重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陳○和	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重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陳○義	智能障礙中度	✓			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附件五】

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小學

115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5 年 6 月 3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5 年 6 月 3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學習重點，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訂課程時間，開設生活管理、社會技巧、學習策略、職業教育、溝通訓練、點字、定向行動、功能性動作訓練、輔助科技應用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該學習領域/科目之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該學習領域/科目之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曉毅

會辦

教務處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郭小雙

決行

漢湖國小
校長 吳建賢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數	編制員額	教師編制人數/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間接服務節數 (含合作教學) (1-2 節) 【註 1】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特教班	1	2	2/40				1	40
資源班	1	2	1/17	1/20				37

二、課程規劃

1.集中式特教班

課程類別	學習領域		部定節數			規劃節數			分組	配課總節數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0	5	5	3	8 併組 2 節+中 3 節+高 3 節
		英語	0	1	2	0	1	2	2	2
		本土語言	1	1	1	0	1	1	1	1
	數學	4	4	4	0	4	4	3	6 併組 2 節+中 2 節+高 2 節	
	社會	生活 課程 6	3	3	生活 課程 0	3	3	1	12	
	自然		3	3		3	3	1		
	藝術		3	3		3	3	1		
	綜合活動		2	2		2	2	1		2
	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3	3	3	0	3	3	1	3	
	領域學習節數	20	25	26	0	25	26		34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 (生活管理)	2-4	3-6	4-7	0	1	2	2	2	
	特殊需求 (社會技巧)				0	1	1	1	1	
	特殊需求 (功能性動作訓練)				0	1	2	2	2	
	特殊需求(溝通訓練)				0	1	1	1	1	
學習總節數			22- 24	28- 31	30- 33	0	29	32		6
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40

集中式特教班參與普通教育之內容

☐無安排 ☒有安排，請續填以下表格 (可自行增刪)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健康與體育 (體育)	1	整學年	全班

2.分散式資源班

課程類別	科目	年級/組別	配課總節數
部定課程	國語文	一/外加	1
	數學	一/外加	1
	國語文	二/全抽	6
	數學	二/外加	4
	國語	三/全抽	5
	數學	三/外加	2
	數學	四/全抽	4
	國語	五、六/全抽	5
	數學	五/全抽	4
	數學	六/全抽	4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 (社會技巧)	二、三/抽離	1
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37

【註】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中、高年級每週 5 節，數學每週 4 節。

3.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視障巡迴輔導班	六/謝○翔	特殊需求-輔助科技應用	1
聽障巡迴輔導班	二/楊○宇	特殊需求-溝通訓練	2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3

【附件九】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檢核表
學校：溪湖國小

服務類別：

■集中式特教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2. 內容 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4. 發展 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領域 / 科目 課程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7. 邏輯 關 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7.2 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 設計 (續)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續)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 效果	領 域 科 目 課 程	19. 素 養 達 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21. 目 標 達 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	
	課 程 總 體 架 構	23. 教 育 成 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 課程修正事項			1. 符合各項指標規定，教學規劃依據學生個別及年段差異，並結合生活情境延伸社區教學及戶外教學，將所學類化至生活中。 2. 依據學生能力規畫特殊需求，並融入專業團隊教學建議，個別化教學，重視其適性化，採多元性評量，並視學生能力給予適當調整，以期達最大學習效益。 3. 每週有固定的融合課程，並積極參與全校性活動及法定相關議題課程。 4. 課程規劃設計均通過學校特教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承辦人：

資源班
教師 陳純純

主任：

教師 林曉毅
輔導主任

校長：

溪湖國小
校長 吳建賢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檢核表

學校：溪湖國小

服務類別：☒分散式資源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 體 架 構	1. 教育 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2. 內容 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4. 發展 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課程 實施 (續)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 效果	領 域 科 目 課 程	19. 素 養 達 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彈 性 學	21. 目 標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習 課程	達成							
	課程 總 體 架 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 課程修正事項			1. 符合各項指標規定，教學規劃依據學生個別及年段差異，安排社交技巧課程，將所學類化至生活中。 2. 課程規劃設計均通過學校特教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承辦人：

資源班
教師 陳純純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曉毅

校長：

溪湖國小
校長 吳建賢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檢核表

學校：溪湖國小

服務類別：☐分散式資源班

☒視覺障礙巡迴輔導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V		依學生能力需求審慎規劃節數，經專業參與審議落實課程調整
		2. 內容 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V		
		4. 發展 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V	依視障學生需求設計特殊需求課程，統整目標教材評量，經專業共議與法定程序審議通過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V	
		11.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V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專業師資 研習共 備，完善 教材設 備，落實 視障輔導 效能
課程 實施 (續)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15. 教材 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課程 效果	領域 科	19. 素 養 達 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促進視障 學生精熟 學習重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目 課程								點，展現 領域核心 素養成果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V	落實特殊 需求課程 目標，展 現視障學 生適性學 習成果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V	整合領域 與彈性課 程成果， 彰顯視障 學生適性 學習成效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 課程修正事項									

承辦人：

資源班
教師 陳純純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曉毅

校長：

溪湖國小
校長 吳建賢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檢核表

學校：溪湖國小

服務類別：☐分散式資源班

☒聽覺障礙巡迴輔導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壹、課程設計	一、課程總體架構	(一) 教育效益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一、能根據每位學生的學習需求來安排學習節數，使每位學生都能夠得到他們所需要的支援和指導，提高學習效率和成效。並透過個別化的學習安排，使其能更有效掌握學習內容，並提升學習動機。 二、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課程規劃之節數，符合課綱規定。並經課發會通過。
		(二) 內容結構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三) 發展過程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彈性學習課程	(一) 學習效益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一、能根據學生的學習需求，安排適性溝通訓練主題，以學生感興趣的題材，以及有助於提升師生互動之學習活動。 二、能規劃多元學習活動，並運用不同教學方法，以符合學生特質和需求。能融入議題，並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 三、提供符合生活經驗與日常情境的學習內容，設計系統化的主題課程，結合適當的學習媒材和資源運用，提升學生應用所學在生活當中的能力。 四、透過共備和觀議課，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共同討論發展適性課程。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二) 內容結構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三) 邏輯關聯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四)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				√		
		發展	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期程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貳、課程實施	一、課程實施準備	(一) 師資專業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一、教師師資人力及專業能力能有效實施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之課程。 二、教師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及特教領域專業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已有充分理解。 三、教師能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四、教師能與受巡學校之教師進行專業對話，並提供受巡學校專業諮詢服務。 五、有關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之自編教材之設計，及相關教學資源之安排運用，能符合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二) 教材資源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二、各課程實施情形		(一) 教學實施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一、能運用不同學習策略、發展不同活動，以提升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二、教學設計能根據學生需求，進行調整。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三、能根據學生需求及能力，規劃適當的評量方式和標準。 四、能採不定期方式，與受巡學校教師進行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之教學討論和專業對話，提供協助現場教師解決問題。
		(二) 評量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回饋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題的策略。
參、課程效果	一、領域科目課程	(一) 素養達成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一、透過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之課程安排，能提供學生符合生活經驗的學習內容和活動，並能發展及提升學生應用所學的能力；達成符合並達成學習階段之核心素養，使學生精熟各學習重點。 二、透過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課程之安排，能提升學生理解所學之核心概念。並於學習過程當中，獲得解決問題與提升溝通能力。 三、透過特殊需求領域(溝通訓練)課程之安排，學生能達成學習目標，並提高其學習的積極態度和自信心。
	二、彈性學習課程	(二) 目標達成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含特殊需求領域)				√	
	三、課程總體架構	(三)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課程修正事項或評鑑結果之運用			一、能幫助學校了解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 二、能提供教師參考，並幫助教師瞭解學生對學習內容和教學方法的反應。教師可根據本結果，進行教學歷程的調整，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可提供教師優化課程設計的方向，確保課程目標與學生需求相符。 四、能提供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表現和進步之情形，並有利於規劃具系統性的課程。					

承辦人：

資源班
教師 陳純純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曉毅

校長：

漢湖國小
校長 吳建賢